

沅陵县卫生健康局2025年度跨部门联合检查工作计划

填报单位（盖章）：沅陵县卫生健康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13974532233

序号	联合检查事项	联合检查对象（含数量）或“双随机”抽查范围（含比例）	牵头部门	检查部门	检查子项	检查内容（项目）	检查依据	年度检查频次	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承办机构及联系人（含联系电话）	备注
1	宾馆、旅店监督抽查	各类宾馆、旅店10%	牵头部门	公安部门	旅馆取得公安机关特种行业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旅馆取得公安机关特种行业许可证情况的检查、检查宾馆	《旅游业治安管理办法》	2	按本单位每年3月底前报经同级司法行政部门备案审查的涉企年度行政检查计划执行	现场执法与非现场执法相结合	沅陵县公安局、向归凤、19108401323	
				卫生健康部门	酒店的卫生管理情况；抽查顾客用品用具、水质、空气以及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质量；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酒店的卫生管理情况；抽查顾客用品用具、水质、空气以及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质量；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2		现场执法与非现场执法相结合	卫生健康局、张尚志、13974532233	
			配合部门	消防救援部门		宾馆、旅店消防情况的检查	《旅游业治安管理办法》	2		现场执法与非现场执法相结合	沅陵县消防救援大队、陶正敏、13975673599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旅游业治安管理办法》	2		现场执法与非现场执法相结合	沅陵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袁伟、13874509661	

序号	联合检查事项	联合检查对象（含数量）或“双随机”抽查范围（含比例）	检查部门		检查子项	检查内容（项目）	检查依据	年度检查频次	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承办机构及联系人（含联系电话）	备注
2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综合监管	医疗机构%10	牵头部门	卫生健康部门	对医疗机构麻醉药品、精神药品使用的监管	对医疗机构麻醉药品、精神药品使用的监管	【行政法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第 5 条、第 36 条、第 38 条、第 60 条第 2 款、第 61 条、第 62 条、第 73 条第 2 款	2	按本单位每年3月底前报经同级司法行政部门备案审查的涉企年度行政检查计划执行	现场执法与非现场执法相结合	卫生健康局、张尚志、13974532233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使用单位的监管	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使用单位的监管	【行政法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第 5 条第 60 条	2		现场执法与非现场执法相结合	沅陵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袁伟、13874509661	
			配合部门	公安机关	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流入非法渠道行为的查处	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流入非法渠道行为的查处	【行政法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第 5 条第 64 条	2		现场执法与非现场执法相结合	沅陵县公安局、向归凤、19108401323	

填写说明：

1. 本计划由行业主管部门牵头制定，于2025年3月31日前报同级司法行政部门备案（需由牵头部门盖章，并附配合部门书面同意意见）。
2. 本计划应当与已制定的跨部门综合监管重点事项清单相衔接。
3. “检查方式”栏主要包括现场检查/非现场检查/现场检查和现场检查相结合三种，各单位在该栏目中可结合本单位实际细化具体检查手段等表述。
4. 各单位与同级司法行政部门沟通一致后，可结合本单位实际在表格栏目外适当增加栏目，或者以附件形式补充明确相关内容。